

前面說到我管理的零用金被同事偷走，加上這人經我的手從公司借的錢，由於找不到此人，老闆要我還公司數萬元，公司的財務經理問我怎樣扣薪，我同意在三個月扣還所有款項，我也要求老闆讓我在三個月後離職。這其中我吃了一個月的稀飯配醬菜，日子也過來了，我發現人實在有無限的潛能。不要害怕貧窮，人就可以無憂無慮、正直地過日子。

在陶藝公司工作的這一年來，我也曾喜愛過一位女同事，也曾喜愛過一位教會的女同工。感謝上帝保守，這位公司同事不久有了要好的男朋友，教會同工因為一個誤會不跟我說話了。這些沒有發展的感情也使我暗自憂慮，我是怎樣的人，我這樣容易喜歡同性朋友的傾向可以改變嗎？

1985年三月我離開了陶藝公司，兩個星期之後我開始在「英文中國日報」擔任工商記者。「記者」是我高中時代好高騖遠的夢想，現在居然還當上了。但是，我很快察覺工商記者是要靠「廣告」吃飯的，我負責的是外商銀行、畫廊、航空公司，天天拿著「記者」的名片到處招搖，似乎誰也不想得罪我。報上新闢一個 Buyer's Guide（買主指南），要我們跑貿易公司拉外銷廣告，一個欄位 400 元，抽成 100 元，我左思又想，我一個人蒙著頭猛跑不是辦法，我要找別人合作才行，找誰呢？台灣文筆，這是一家很大的作貿易廣告和工廠廣告的公司。

我一通電話就和宋副理約定了時間，十點鐘、水源路。

我和宋副理談了一個小時如何合作，他居然反過來拉我加入台灣文筆作「廣告 AE」。AE 是「廣告工程師」（Advertisement Engineer）的英文縮寫，名號很響，其實就是拉廣告，這是我一向看不上的小角色，但是一樣拉廣告，報社 400 抽 100，這裡 20000 抽 5000，報社雖有記者頭銜，為的是要顧客上新聞配廣告，一樣是「利」字當頭。經過了青年節放假再思，向幾個搞貿易的朋友打聽之後，三十號我又去了一趟文筆，還和一個穿著時髦的主任打了個照面，覺得這個人看來不太順眼。後來，我們居然成了好朋友。

1985年四月我開始在文筆跑廣告，每天我很盡本分地跑，但是一到五點半我就趕去上德文課。其他同事都很晚走，也不時地提醒我沒事就晚點走。但我的晚上是重要的「讀書時間」，再加上工作多年的信念：「加班是工作無效率的表現」、「休息和學習能使工作更出色」。我是一個不喜歡超時工作的人，這一點還要感謝過去的陳老闆，他給了我許多一生受用的觀念。

當我把新的名片拿給教會的張牧師時，想不到他說：「這份工作不管再累、再苦、人再壞，不准再換工作！」也難怪他不高興，這是我銘傳畢業六年第八個工作。我果真沒有再換工作，沒有人會想到，兩個月後我辭職，奉獻作全時間傳道人，這個工作改變了我人生的方向，到底發生了什麼事？

四月十七號這天，公司的氣氛很不好，早會時大家都挨罵。散會後，女生又被主任留下來訓話，她訓得自己掉眼淚。訓完後說：「妳們可以走了，王維瑩留下來。」要命！我不知道那裡犯上她，這下嚴重了。想不到，人走光了，主任居然和顏悅色地問我到公司兩星期的感想，等我一股腦說了一堆壓力後，主任居然也向我訴苦，大嘆為官不易，生活中的失意。由害怕、相知到喜悅的奇異感覺在我們中間產生，那天下午我們一起跑廣告，我向她介紹了我的信仰。

上帝，我開始明白，我不是來「文筆」賺錢的。我來，是為了作福音的使者。這天晚上，我求上帝給我這個朋友。不久之後，公司改變了分組，我由副理管，不再歸於主任手下，我大失所望。但是，新工作的目標已經越來越明顯：「傳福音」，不是廣告了，我知道我不應再擔心業績，上帝會負一切責任。我每天的祈求是：「今天，上帝，請幫助我，為你作美好的見證。」我是誰？他們從我可以看見耶穌。「上帝，我期盼我的同事們有正確的道德標準、有喜悅的生活，但是，除了我，他們可能沒有別的機會認識你。」

有幾次早會，我有機會作見證。四月二十五日，我得到了第一個訂單，並且是一張全頁彩色的廣告。我是第一次訪問這個客戶，真妙，正好他和他的朋友在談「作廣告」，我一踏進門，他的朋友就對他說：「你看！叫你要作廣告，作廣告的就來了。」這個訂單得來毫不費力，好像意味著上帝要我不要為「業績」這種小事操心。在隔日的早會，公司照例要拿到訂單的人向大家報告他是如何得到訂單的，我真的不知道說什麼，只好小聲說：「我感謝上帝的恩典和憐憫。」早會主席大概是覺得這句話很新奇，他又大聲宣告：「王維瑩說她得到訂單是上帝的恩典和憐憫。」感謝主！他又說了一遍。

每天我排定一條跑廣告的路線和中午休息的地方。有一天中午跑完了天母的客戶，我順路去士林國民小學找陳姐，陳姐是教會的朋友，她曾教我提琴，並以老大姐的姿態給過我許多鼓勵和忠言。我們大約聊了半個小時，她問我為什麼今年不報考神學院。我一下子衝口而出說：「不會是今年！」陳姐直逼：「為什麼不是今年？」我說了幾個原因，覺得不可能是今年：我才換新工作，德文學到一半，另外，上帝不可能選上我。我在內心想：「不可能，上帝不會挑上一個有同性戀傾向的人作傳道。」

談話結束了，但她這句話「為什麼不是今年？」深深印在我心裡，是我不要？還是上帝不要我？是我一直在替自己找藉口，還是上帝的意思不是今年。「上帝阿！我愛你，我要把這個問題搞清楚，若是你要我今年報考神學院，你就讓這個問題常在我心裡，否則，就讓它像許多的問題，轉瞬即逝。」

那一天起，從清晨一睜開眼，到夜晚入睡，這句話「為什麼不是今年？」如影隨形地跟著我，越想不去想，就越揮之不去。在忙碌的生活中，深受其擾。過了幾天，我想我應該正面的，好好地把這個問題弄清楚了。「上帝！如果是我，讓我清清楚楚的知道你的心意，你明白我是深愛你的。」我回想到四月中的一個星期，就在那個星期，竟然有三

個朋友認為我該去作傳道人。當年在台南橄欖山傳福音給我的管姐見我開始跑廣告，她告訴我：「我看妳就業的過程太奇怪，好像上帝在訓練一個全時間的傳道人。」過去在士林夜市賣糖果，返回基隆做生意的小蕭來信說：「妳說話使人信賴，我覺得妳很適合當傳道人。」小蕭還是一個佛教徒呢？到那個周末，教會的張姐妹說：「我今晨禱告，有感動覺得妳會作全時間的傳道人。」這些當時一笑置之的話，現在我開始思索。

巴不得有奇蹟臨到我，有大光照耀或天上傳來話語，讓我弄清楚上帝的意思，因為我不是想逃避什麼，我的生命早已屬於神，但一切如昔，只有這句話「為什麼不是今年？」擾我安寧。

到五月十七日星期五，我打算向公司請周六半天及周一全天的假，和哥哥回台南家中一趟。晚上的公路車票已經買好了，心中很盼望能有個業績，這樣子請假也比較說得過去。早上去了三家很有希望刊登廣告的客戶，原以為沒有問題的，但都意外地必須緩一緩，想到下午排的三家均是新客戶，沒有去過，看來夢想很難達成。下午兩點我就到了一家珠寶廠商的樓下，打電話上去就險些被趕走，因為我告訴他我人已經在樓下，老闆不好意思才讓我上樓。上了樓，才坐下便先聽一場說教，數落「文筆」不好。這廣告不簽不要緊，他對我公司的誤會則必須澄清。於是，我把資料收起來，告訴他不談廣告，我開始為公司解釋，一個小時後，他突然問起廣告價目，我加緊在心中禱告。兩個小時後，我帶著一張全頁彩色廣告的簽約單離開。我必須很小心地騎回公司，因為淚水滿溢了我的眼中，「上帝！你知道我心中的盼望，你關懷我這一個小姊妹的需要，這樣一位神，為何我不敢放心地把一生交在你手中？上帝，我發誓，只要我清楚地知道是你今年要我去考神學院，我可以放下一切，我一定去。」

當天晚上，在南下的車上，哥哥與我談起人生種種，哥哥說如果人生可以重來，他希望能夠學醫，學建築只是設計房子給人用，學醫可以拯救人的性命。我試探性地問哥哥：「學醫拯救人的性命，學神學拯救人的靈魂，如果我去讀神學院，你覺得怎麼樣？」想不到哥哥十分贊成，那時他還沒有信耶穌。

這趟南返，是為了哥哥進成功大學教書的事，找尋機會。十八日，我陪哥哥去拜訪一位成大退休的教授，這位賀陳教授的兒子是我的小學同學。不料，在閒聊中，我得知我的同學賀陳正在德國，且常去找我另一個小學同學，也是我的好朋友侯子。天哇！侯子和我失去連絡好多年，自從在大甲靈修班相遇之後，她搬了家，又出了國。現在，我可以透過賀陳找到她了。在那時，誰又會料到，這件事促使了我後來到歐洲留學，上帝！誰能測透你奧秘的計畫呢？而賀陳，他在為我轉信給侯子之後，去了美國。

五月十八日的晚上，當我獨自一人時，媽媽突然走來，很慎重地對我說：「維瑩，媽勸妳考慮今年去讀神學院。」接著，媽說了許多她近年來對我觀察的心得，她覺得我惟有走這條路才會快樂。媽的這些話，如同一記閃電雷轟令我驚愕，媽媽當時只不過淺淺地相信耶穌，沒有受過洗，也不愛去作禮拜，她居然說出這些話。這些話，往往對一個虔

誠信耶穌的人都是不容易說出口的，誰喜歡孩子去當辛苦又沒有錢賺的傳道，何況，媽媽根本不知道我已經對這個問題想好久了，這尤其令我訝異。

1985年五月十九日的清晨，我跑到家附近學校的一棵巨大的桃花心木下禱告，陽光，在美極了的枝椏和綠葉中細碎地灑下，除了風和落葉在地上跑的聲音，只有鳥叫聲。我靜靜地回想我一生中的每一段日子，和這兩個禮拜發生的事，如同一張張幻燈片歷歷在目，每一張不同的片子訴說著相同的事實：「上帝這樣愛我」，每一段不同的歲月也指向同一個目標：「上帝的訓練和栽培」。原來，在我還沒有被生下來的時候，上帝就選擇了我，是祂要使用的人。

我心裡百分之九十已成定案要去讀神學，但我依然沈默，沒告訴家人。揮別家人，和有急事的哥哥周日就回到台北。二十日，我跑到浸信會神學院找張牧師和師母（我的牧師同時是神學院的院長），我說：「我想告訴你們這兩個禮拜發生的事，請你們幫我判斷，這是不是人家說的『蒙召』？」當我說完這幾個星期發生的事，張牧師說：「這是我所聽過很清楚的蒙召見證，妳就來吧！」

我回答：「好！」

「我看妳讀什麼系好？神道系。」張牧師替我作了選擇。

「好！神道系。」

就這樣乾脆，我真該為自己喝采，突然，我感到輕鬆無比。我不知道牧師為我選了一個通常是男生讀的科系，但我不得不佩服他的眼光。

和牧師說好的那個晚上，我意外接到哥哥的電話，他在台北一家進口衛浴建材的貿易公司作建築設計的工作。他說：「我需要一個秘書，妳是最合適的人選，我已向老闆介紹，他希望和妳談。」我告訴哥哥：「我今天早上已決定今年去考神學院。」他大吃一驚，不過，我還是決定去談談。

陳董事長和我談了一個小時，我相信在他眼中，我是上帝為他特別安排的，我過去所學及經歷和他所要的人樣樣吻合，甚至他還認識我以前的老闆，陳老闆和他住在同一棟大樓。他讓我自己決定領多少薪水，每一個我說出的條件他都一口答應，還嫌太少似的問：「還有什麼？還有什麼？」他唯一的條件是要我放棄去考神學院，他說：「妳想傳福音不一定要去讀神學院啊，在公司裡也可以傳福音啊！」話是很有道理，但是，我心裡知道，「上帝，我是被你揀選的傳道人，今年要報考神學院。」我只得告訴陳董事長，萬一神學院沒有考上，我再來為他工作。事實上，看到他我就想到魔鬼要把萬國的榮華送給耶穌的景象。神學院畢業的那一年我又見到了陳董事長，他說：「妳真的讀了神學院」。

妙的是，面談的同一天晚上，媽媽北上開會，我到車站接她。她一下車就說：「妳阿姨從美國打了兩個長途電話，說要替妳在高雄的長庚醫院找個工作，只要妳把履歷寄去，絕對沒問題。」天啊！為什麼全兜到一起來，從前我急需工作時無人介紹。我很抱歉地告訴媽媽：「我已經決定今年去考神學院，妳不是上禮拜要我好好考慮。」媽媽十分訝

異，事情太出乎她意料之外，她說：「我只是隨便說說，那樣不好，妳還是找個工作...」媽媽列舉了幾個不贊成的理由。我一面聽，一面在心裡想「上帝，我真不知道你是如何感動媽媽說出那些話，促使了我的決定，現在，我既已決定，絕不更改。」我花了好久的時間勸媽媽，我心中更加明白，這一切是上帝的作為。

隔一天的清晨，出門上班前，我從屋內望著巷中來往的人車，我說：「上帝，我愛你。」我常說這句話，但今天有一種格外的感動和滿足，突然覺得好高興。愛，要行動表明，我愛上帝，願意用行動表明，正如上帝愛世上的人，賜下祂的獨生子耶穌，以表明祂至深的愛。

接下來的三個月，只有一句詩篇的句子可以形容：「凡他所作的，盡都順利。」似乎有一群天使隨行般。颱風天上基隆山裡去找小蕭，居然陽光普照，那天台北反倒是陰雨天氣。初次上友人張家的屋頂花園，她自己說有半年沒上頂層了，居然在黑夜的手電筒光中見到盛開的曇花兩朵，張轉頭對我說：「上帝很愛妳。」「上帝啊！曇花一現，你何其愛我。」我知道，當我拒絕了魔鬼的引誘，決心走上奉獻的路，神就傾福與我，豐豐富富，讓我知道祂的喜悅。

在這樣深愛主，歡欣喜樂的同時，我也與以前文筆公司的主任漸漸熟識，我傳福音給她，她告訴我工作上的歡樂和苦惱，我們成了好朋友。啊！是我我軟弱，還是魔鬼的可怕，這個很單純的友情，逐漸使我投入了太多的感情，也造成了她太重的心理負擔，最終，造成神學院生活的悔恨。

浸信會神學院座落在台北市吳興街底的小山頭，花木扶疏，環境清靜優美。我以前常常來這裡找張牧師、師母，但從來沒有想到有這麼一天，我來這裡當學生。（更沒有想到後來又有這麼一天，我來這裡當老師。）我搬進了新建的學生宿舍，我的牧師成了我的院長，1982年初訪的仙境今天成為我的學校，我過去為建新宿舍的奉獻，自己竟然成了享用者，這一切都在意料之外、恩典之中。

話說回來，藉著在德國的小學同學賀陳，我連絡上侯子，也欣喜地察覺她那稚子的情懷一如我們的童年，侯子鼓勵我赴德進修，並殷勤地協助，但她的來信中總是有這樣的提醒：「要理性地確知上帝的心意」。侯子介紹我認識了來台六年的德國宣教士洪姐，我幾次去拜訪洪姐，她的奉獻和活潑的信仰生活，使我留下很深的印象。我本想不等神學院讀完就出國，洪姐勸告我：「去德國不一定可以順利拿到學位，最好把台灣的學校讀完。」這個建議如今回憶起來，非常重要，把台灣的學校讀完使我更清楚進修的方向，也使我至少有一個學歷證明，而且，後來我果真在歐洲沒有拿到學位。

我帶著懺悔的心去讀神學院，一改以前高中及專校都讀得一塌糊塗的模樣，我發奮苦讀，自己限制自己每天晚上不得睡超過五小時。後來，有同學回憶居然說我上課經常打瞌睡，但是筆記照作，非常厲害。

在別人天天必須去教會工作的暑假，神仍為我開啟繼續進修德文的機會，跟著很好的老師每週五天的密集課程，當我最後兩週上課時才知道德國文化中心將從下一季起更改教材，而我正好上完了這兩本很經典的文法書，從 1984 年一月開始，斷斷續續地學習，足足經歷了兩年八個月，「上帝，我知道這是你恩典的預備。每個讀書的日子是充實的喜悅，縱使面對誤解，耳聞批評，上帝，我親愛的主，有一天，這每一字、每一句，要為了你的工作。」

教會的盧傳道說過：「當我們離開學校，不能在課堂學習時，就要用敏銳的心從生活中學習。」我知道，雖然我又回學校，但我仍需要敏銳的心從生活中學習，每一個日起日落之中，從每個人、每個景物、每件事，我都願努力地去體會、思考和學習。「上帝，謝謝你，給我們五官和心靈，使我們可以窮畢生之力，一點一滴的學習那來自天父的教誨。」我的確學了許多，不論走到那裡，誇獎我的人很多，只是回頭看，我卻不曾學習剛強地對付自己的驕傲、自卑、感情依賴、性慾排解等等這些頑強的惡習。

學校的課程是繁重的，到星期五或星期六就開始忙教會的實習工作，第一年我在桃園實習，第二年在台中實習，兩地奔波在別人視為苦差事，但是我卻已體悟了顯而易見的益處：對其他城市的認識、異地安歇的適應力、在車上享受安靜思想，增廣見聞，更好的是完全拋開台北，也不理功課，我可以全心服事神。

經常在奔波服事之後，我到那位文筆的主任家聊聊天，過一晚，星期一早上才返回學校。這樣的日子我很喜歡，也覺得這對我的神學生生活是很好的平衡，但是她的想法卻是我沒有料到的，大約在三年級學期剛開始的時候，我突然收到的主任的信，信中很嚴肅地說到我每週到她家對她的困擾，她往往要被影響兩三天才能正常工作，但很快又到周末，我又來了，她懷疑我有「同性戀的傾向」。我約主任到學校，一五一十地把我的過去和心理狀況告訴她，我雖然曾為她按摩，但我真的對她沒有過任何不良的企圖，我只能說我很疼愛她，這種疼愛早已超出了友情而是捆綁，但我從來不敢真實面對自己。我對自己作了裁決，我說：「我不再去妳家了。」主任聽了我的話，她說：「我們仍然是好朋友，妳還是可以來。」但我知道，我不能再去了。

接著的那幾天，我覺得非常痛苦，正好是她的生日，我寫下這樣的句子：

愛我的父啊！我需要你  
淚水訴說不了我的傷痛  
我好像被惡魔掐緊了脖子  
作嘔，輕顫，要撕裂我  
主！我怎麼承受得了  
為什麼是我，注定了要這樣被折磨  
似乎已習慣了滿眶的淚水和椎心的刺痛  
我只能抹去淚水，致力於我要作的，裝得像若無其事

主！你何忍於我的傷痛  
你愛我啊！  
天父！你必不輕看我的哀傷  
我求你的靈一生一世保守我愛，接納她、感動她、重塑她  
天父！奇妙的你，必定成就大事  
但是今夜，短視的我，痛哭於止，我求你的擁抱  
主！為我，告訴她，我祝她 生日快樂  
為我，告訴她，我愛她 在基督裡

回憶這兩年和主任同在的點滴是何等美好，我們一起獻花給教會，我們一起站在漆黑的神學院理培堂裡，靜默地享受友情和來自天父的愛。每一次我都知道會有分離的時候，但我珍惜每一次的相聚，現在，真的分離來到，我苦得說不出話。

沈浸在書本的我，和管理女生宿舍的陳師母合不來。她總是要我晚上十一點關燈就寢，但我沒有一次順從她的要求。她的理由是：校規。我的理由是：看書時間不夠，何況我和室友的感情很好，她們沒有人覺得我開著小燈影響了她們的睡眠。陳師母於是大清早來叫我起床，站在我床邊說：「早起的鳥有蟲吃」，唉！我是條蟲啊！下一步，陳師母注意我每天有沒有吃早餐，有沒有準時參加早崇拜。我天天用飛快的速度洗臉、更衣、吃早餐，早崇拜從不遲到。陳師母與同學商量要關電源總開關，被我路過聽見，就對她說：「浸信會精神是會眾制，要關掉總開關必須所有住宿者半數以上同意才可以作。」由於總開關連接樓上的家庭宿舍，她不能關，還是耐我不得。聽說陳師母最後把我不順服的情況報告學校，但因我的功課好，教授覺得我也沒有犯什麼大錯，這件事不了了之。

我自以為與師母的戰爭得了勝利，後來在瑞士繼續讀書時，眼睛亮起紅燈，醫生告訴我，因為過度用眼，使我的眼睛非常容易疲勞，也很怕光。「怕光」的毛病在我作傳道之後逐漸改善，但「容易疲勞的雙眼」卻伴我一生，尤其電腦的普及更令我深受其苦。在瑞士拼死拼活讀了一年，連考試都不敢報名，有一天我在樹林中求問上帝：「為什麼我讀得這麼努力還讀不起來？」上帝回答我：「這樣妳就不會驕傲了。」我那一刻才看到自己在浸信會神學院讀書時多麼驕傲，我在樹林中坐在一根樹幹上大哭一場，對陳師母深感抱歉。回到住所，我跪在地上對神說：「如果學位使我驕傲，我就不要學位，我要一生謙卑地事奉你。」那一年我向學校申請由全修生改為選修生，專修聖經原文和解釋聖經，這背後也因為華人團契的工作太需要我的投入。

浸神畢業十年後，我因母親生病回到台灣探視，順路到浸信會神學院看看老師。一見到陳師母我的眼淚就奪眶而出，向她道歉：「我對不起您，我過去在學校太驕傲了。」我們彼此抱頭哭泣，認罪悔改是多麼大的喜悅。很奇妙的，當天遇見了神學院新院長，他竟邀請我七月回母校兼課，教希伯來文和舊約聖經。

回到我離開了對主任的戀情，有一天晚上，在宿舍前面和室友聊天。我突然很感傷地放

鬆了自衛線，告訴室友我和這位主任分開了，也告訴室友我不幸的同性傾向。在我的經驗裡，向人說了這種秘密，不是被人遠離，就是反被親近。這位室友和我是後者，我們一下子變得很要好，我正在寫的論文也有了一個很好的校稿人。但是，我們又錯了，天氣越來越冷，心臟不好的室友要求和我同睡一張床，從抱抱到親親，從親親到摸摸，天啊！我居然在神學院裡幹這種下流事，但是室友的想法和我完全不同，她認為「這只是玩玩」。

一個人感覺在「犯罪」，一個人認為是在「玩」，我快要畢業了，我很想去德國，更明確地說是我很想離開台灣，我想遠離罪惡，給自己新的開始。那時出國讀書必須通過教育部的留學國語考試，第一次的留學國語考試我沒有通過，三月有第二次的機會，我衷心地求上帝讓我通過，讓我遠離台灣。留學國語考試規定 300 分及格，我考了 308 分，我高興萬分，覺得自己可以重新開始了。我申請到海德堡的一個州政府辦的語言學校，包吃包住，但是這學期已經額滿，我要到 1989 年二月才能入學，正好有半年時間可以陪陪父母。我到「國語日報」上課兩個月，拿到一張可以教中文的師資證明，但課程中發現我的中文發音錯誤百出，連「第三聲」都不會唸，反而打消了以後在國外教中文賺學費的念頭。

1988 年六月我由浸信會神學院畢業，只有文筆的主任來參加我的畢業典禮，她很喜歡學校送給畢業生的一本金邊大聖經，我就送給了她。三年的神學生生活，聽說我是全班第一名的成績畢業，我的實習成績也很優秀，但是，真正的我三年中有兩年陷在和主任的感情依賴，一年和室友得罪上帝。我不配作一個傳道人，上帝為什麼要選上我呢？神學院看我是一個很優秀的學生，但是，真正的我是一個舊約聖經中應該被用石頭打死的罪人。

出國不到一年之後，我和室友為了我們曾一起作的事，是「罪惡」還是「玩耍」，在信中來往爭執。我說是「罪」，我們要「悔改」，室友說是「玩」，為什麼要「悔改」，我們就停止通信了。多年之後，1993 年我回台灣探望家人，和室友見了一面，她已經畢業在教會工作，臉色很疲倦，每天工作，惟一休息的星期一還要開會。後來，聽說她去了國外，拿了博士，在神學院教書，又到國外的神學院工作，現在她人在台灣。2024 年母親安息主懷後，我去看了這個同學，把當年出國時她贈送的金飾還給她，她辛苦地牧養一個獨立教會。大家都不年輕了，願意好好事奉主。

有誰可以讓我訴說我的痛苦？我告訴文筆主任我的困擾，帶來分離的痛苦，我告訴室友我的困擾，帶來犯罪的誘惑。我非常疼愛那位主任，沒有一點非分之念，還是要分離。我不很喜愛這個室友，我卻與她犯了罪。我的感情生活要怎樣處理呢？走吧！飛得遠遠的，不要留戀這個傷心的地方。我何曾想到，飛得遠遠的這一個人，還是我自己，還是會愛上下一個女子！

1998 年二月我一個人飛得遠遠的，從台北到香港，轉機到法蘭克福。當我意外地被補在

「商務艙」的座位時，小姐送來晚餐：一隻大明蝦，我心中暗喜，一口咬下去，這蝦子居然是冰冷的，我突然好難過，我要去的地方，是把一個好好的蝦子煮成這樣的地方！這一哭，沒完沒了，哭了一夜。一路上心中哼著《頌主新歌》324首〈我永屬主〉：

主耶穌愛我直到無盡期，無權勢能叫我與主分離，  
為救贖我捨命於十架，我今永遠屬他。  
我今屬救主耶穌，主耶穌也屬我，  
並非暫時與他結連，乃是直到永遠。

每當我唱這首詩歌，那個哭泣的夜晚就回到腦海，感謝神與我永不分離。

---

為保障相關人的隱私，自傳中更改某些姓名，請勿追查文中提及的人和事件，以免別人受到傷害，謝謝您的體恤。如此坦白，只願上帝得著榮耀。  
欲知後事，請繼續看「青年時期 III」，謝謝您。